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KADER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 開達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0)

####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公佈

開達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及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零九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利潤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重列)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營業額	4 & 5	640,448	501,630
其他收入		9,037	8,347
其他收益淨額		1,241	1,416
成品及半製品存貨的變動		52,730	26,549
成品的購貨成本		(13,365)	(12,607)
耗用原料及消耗性物料		(250,639)	(165,315)
員工成本		(304,904)	(235,088)
折舊		(19,591)	(16,599)
其他經營費用		(144,652)	(114,423)
經營虧損		(29,695)	(6,090)
財務成本	6(a)	(3,650)	(3,105)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除虧損		(4,495)	(962)
出售投資物業淨溢利	10(b)	31,220	-
收購附屬公司可識別資產之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	7	-	64,401
除稅前(虧損)/溢利	6	(6,620)	54,244
所得稅務計入/(開支)	8	481	(6,053)
本期(虧損)/溢利		(6,139)	48,191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股東		(5,408)	48,626
非控制權益		(731)	(435)
除稅後(虧損)/溢利		(6,139)	48,191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虧損)/盈利	9		
基本		(0.81仙)	7.31仙
攤薄		(0.81仙)	7.31仙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本期(虧損)/溢利	(6,139)	48,191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香港境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5,444)	10,443
應佔聯營公司的匯兌儲備	(16)	(275)
可供出售證券在公平價值儲備中之淨變動	(927)	1,731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12,526)</u>	<u>60,090</u>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股東	(12,057)	60,459
非控制權益	(469)	(369)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12,526)</u>	<u>60,090</u>

##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附註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重列) 港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固定資產	10		
— 投資物業		613,878	659,278
—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215,076	218,152
		<u>828,954</u>	<u>877,430</u>
無形資產		684	701
商譽		4,583	4,583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28,529	36,150
其他非流動金融資產		12,932	11,388
遞延稅項資產		19,791	16,549
		<u>895,473</u>	<u>946,801</u>
<b>流動資產</b>			
存貨	11	425,271	327,276
可退回稅項		372	3,174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2	234,333	245,0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4,681	97,796
		<u>794,657</u>	<u>673,259</u>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3	424,178	343,039
銀行貸款及銀行透支		104,819	140,628
融資租約承擔		69	306
本期應付稅項		3,245	7,806
		<u>532,311</u>	<u>491,779</u>
流動資產淨額		<u>262,346</u>	<u>181,48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結轉		<u>1,157,819</u>	<u>1,128,281</u>

綜合資產負債表(續)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附註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重列) 港幣千元
承前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157,819	1,128,281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197,890	141,044
租賃按金		5,148	5,016
融資租約承擔		257	292
遞延稅項負債		82,286	87,872
應計僱員福利		7,397	6,709
		292,978	240,933
資產淨值		864,841	887,348
資本及儲備			
股本		66,541	66,541
儲備		794,939	816,977
本公司股東應佔總權益		861,480	883,518
非控制權益		3,361	3,830
總權益		864,841	887,348

## 附註

### 1. 獨立審查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業績是未經審核的，惟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 2. 編制基準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業績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子公司(合稱“本集團”)和本集團在聯營公司的權益。

本中期財務業績乃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證券上市規則》內各適用的披露規定而編製，包括符合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而編制。

本中期財務業績已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本中期財務業績的編制與二零零九年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是一致的，除了預期於二零一零年的年度財務報表採用之會計政策改變。有關這些改變的進一步細節已在附註3披露。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規定而編制的中期財務業績要求，管理層就對由年初至今的會計政策運用、資產及負債、收入及支出的報告數額有影響的事宜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有異於該等估計。

本中期財務業績包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選取的解釋附註。該附註已包括對理解本集團由二零零九年的年度財務報表至今財務情況的變動及表現的重要事項及交易的解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附註並不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要求整套財務報表的所有資料。

中期財務業績所載過往呈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該財政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但資料則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可於本公司主要辦事處索取。核數師已在二零零九年四月十九日發表的報告中就該等財務報表作出無保留意見。

### 3. 會計政策改變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布兩個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數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和一個新詮釋，並於本集團及本公司之會計期間首次生效。以下的發展與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如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2008年修訂本)，「企業合併」
-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合併及個別財務報表」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列為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終止業務－計劃出售於附屬公司之控股權益」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善(2009年)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7號，「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在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

## 附註(續)

### 3. 會計政策改變(續)

該等發展導致會計政策改變，但這些會計政策的變動對本期或比較期間並未有重大影響，原因如下：

- 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7號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原因是這些變動將於本集團訂立有關交易(例如業務合併、出售附屬公司或非現金收益)時才會首次生效，及並無要求就過往此類交易重列已記錄的金額。
- 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有關被收購公司的遞延稅項資產)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有關非控制權益(前稱少數股東權益)獲分配的虧損超過其股權並無重大影響，此乃由於並無要求重列過往期間已記錄的金額。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善(2009年)所作的修訂總括有關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的標準將改變集團在香港特別行政區內的土地的分類，但對這些租賃的數額並無重大影響，此乃由於租賃溢價已經完全支付，並在餘下的租賃期內攤銷。

該等會計政策變動的進一步詳情如下：

- 由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2008年修訂本)，於2010年1月1日或之後所收購的任何企業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2008年修訂本)的新規定及詳細指引予以確認。該等規定及指引包括會計政策變動：
  - 本集團就企業合併所產生的交易成本，包括介紹費、法律費、盡職調查費用及其他專業及顧問費用乃按所產生費用列支，而以往則計入企業合併的成本部份，因此影響所確認的商譽金額。
  - 倘本集團緊接於獲得控制權前已持有被收購方的權益，則該等權益將按猶如於獲得控制權之日出售及按公允價值購回之方式入賬。由於以往應已採用漸進法處理，因此商譽按猶如於收購各階段累計的方式計算。
  - 或然對價將於收購日期按公允價值計量。計量或然對價的任何續變動將於損益賬確認，除非該等變動於收購日期起12個月內因獲得有關收購日已存在的事實及情況的額外資料而產生(在此情況下將按調整企業業務合併的成本確認)。以往僅於或然對價可予支付及能可靠計量時於收購日期確認或然對價。以往計量或然對價及自結算或然對價所產生的所有後續變動按企業合併成本的調整確認，因此影響所確認的商譽金額。
  - 倘被收購方的已累計稅項虧損或其他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及該等虧損或差異未能符合於收購日期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標準，則該等資產的任何後續確認將於損益內確認，而以往的會計政策則調整商譽金額。
  - 除本集團現有按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非控股權益比例計量於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前稱少數股東權益)的政策外，未來本集團可以按個別交易基準選擇按公允價值計量非控股權益。

附註(續)

3. 會計政策改變(續)

該等會計政策變動的進一步詳情如下：(續)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2008年修訂本)的過渡性條文，該等新會計政策將推延適用於任何現在或未來期間的企業合併。有關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變動的新政策將推延適用先前企業合併中所收購的累計稅項虧損及其他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無需就收購日期於採用此修訂準則之前的企業合併所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作出任何調整。

- 由於採納了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2008年修訂本)，下列會計政策變動將自2010年1月1日起適用：
  - 倘本集團收購一家非全資子公司的額外權益，有關交易將按股東(非控股權益)以擁有人身份進行的交易入賬，及不會因該等交易而確認商譽。同樣，倘本集團出售其於子公司的部份權益但仍保留控制權，此交易亦將按股東(非控股權益)以擁有人身份進行的交易入賬，及不會因該等交易而確認損益。以往本集團將該等交易分別按漸進交易及部份出售入賬處理。
  - 倘本集團失去一家子公司的控制，有關交易將以出售全部子公司權益的方法處理，本集團仍然持有餘下權益猶如以公允價值重新購回的方式確認。另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有待售的非流動資產和終止經營，如本集團在結算日準備出售附屬公司的控制權，該附屬公司的所有權益將以銷售處理(假設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的銷售條件)，與本集團持有附屬公司的權益無關。以往該交易按部份出售入賬處理。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的過渡性條文，該等新會計政策將推延適用於任何現在或未來期間的交易，因此，以前期間的不作重列。

- 為符合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聯營公司投資」，下列會計政策將自2010年1月1日起適用：
  - 倘本集團緊接獲重大影響力前持有被收購方的權益，該等權益將按猶如獲得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權之日出售及按以公允價值購回的方式入賬。由於以往應已採用漸進法進行處理，因此商譽按猶如於收購各階段累計的方式計算。
  - 倘本集團失去重大影響力，有關交易將按出售於該被投資方的全部股權入賬，任何餘下權益猶如以公允價值重新購回的方式確認。以往該等交易按部份出售入賬。

為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和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的過渡性條文規定，該等新會計政策推延適用於任何現在或未來期間的交易，因此，以前期間的不作重列。

附註(續)

3. 會計政策改變(續)

該等會計政策變動的進一步詳情如下：(續)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7號要求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時分派的資產需按公允價值計算。因公允價值計算的資產與賬面價值的差異，所產生的盈利或損失在損益表確認。以往本集團以所分派的資產的賬面價值來計量有關分派資產。根據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7號的過渡條文，該等新會計政策將適用於任何現在或未來期間的分派，因此以前期間的不作重列。

其他對本集團的財務報告會計政策變動如下：

- 按經修訂的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由2010年1月1日起，非子公司的損失按控制權及非控制權的權益比例分配，即使結果引致非控制權有關的綜合權益為負餘額。以往如果損失分配至非控制性權益將導致虧損結餘該等損失只容許為如果非控制權的權益有義務承擔損失。為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的過渡性條文規定，該等新會計政策將適用於任何現在或未來期間的交易，因此，以前期間的不作重列。
- 由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善(2009年)」引致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的修訂，本集團已重新評估租賃土地權益的分類，即根據本集團的判斷租賃是否將土地擁有權的幾乎所有風險及回報轉讓，以致本集團在經濟上處於買方類似地位。根據政府的土地政策，土地續租無需繳納額外的土地溢價。本集團認為位於香港特別行政區的土地利益將不再分類為經營租賃，因為本集團在經濟上處於相當於買方的地位，有關會計政策的變動不會對現在或前期造成重大影響，因為相關租賃溢價皆已全數支付以及在餘下的租期內攤銷。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綜合利潤表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綜合資產負債披露有關調整列表如下：

(a) 綜合利潤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前期簡報 港幣千元	調整 港幣千元	重列 港幣千元
折舊	16,588	11	16,599
持作自用租賃土地權益之攤銷	11	(11)	-
	<u>16,599</u>	<u>-</u>	<u>16,599</u>



附註(續)

3. 會計政策改變(續)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綜合利潤表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綜合資產負債披露有關調整列表如下：(續)

(b)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前期簡報 港幣千元	調整 港幣千元	重列 港幣千元
投資物業	659,278	-	659,278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217,321	831	218,152
以經營租約持作自用的租賃土地權益	831	(831)	-
	<u>877,430</u>	<u>-</u>	<u>877,430</u>

4. 分部資料呈報

本集團按業務線組成分部管理其業務。以一致性的方式作內部信息報告給本集團的最高級管理人員作資源分配和業績評估，本集團已確定了以下三個可報告分部。本集團並無將經營分部合併，以形成以下報告部分。

玩具及模型火車：製造及銷售塑膠、電子及填充式玩具及模型火車。這些產品由集團主要位於中國內地的生產設備所生產。

物業投資：出租寫字樓、工業大廈及住宅單位以賺取租金收入以及物業持久升值而獲益。

投資控股：投資證券。

(a) 分部結果、資產及負債

為評估分部的表現及分部之間分配資源，本集團的高級行政管理人員於每個可報告的分部是在以下基礎上監測其業績、資產和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固定資產和流動資產，無形資產、聯營公司的權益、其他非流動金融資產、遞延稅項資產、可退回稅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和其他企業資產例外。分部負債包括除現時應付稅項、遞延稅項負債及其他企業負債外所有負債。

收益和開支乃參考該等分部所產生的銷售額及該等分部所產生的開支，或將該等分部應佔資產的折舊或攤銷而分配至可呈報分部。

用於可呈報分部利益的表示方式是「調整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的收益」，其中「利息」視為包括投資收益，而「折舊及攤銷」則被視為包括非流動資產減值虧損。為了得出「調整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的收益」，本集團進一步就調整的項目沒有具體歸因於個別分部的項目，如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除虧損、其他總部或企業管理成本。

附註(續)

4. 分部資料呈報(續)

(a) 分部結果、資產及負債(續)

除了接收「調整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的收益」的資料，管理層被提供的資料包括收(包括跨部門的銷售額)、利息收入和由現金餘額和分部直接管理之貸款所產生的費用、折舊、攤銷及減值虧損和分部在經營時所利用之分部非流動資產的增加。分部間銷售的價格參考其他外在人士之類似的訂單價格。

於這期間提供給本集團的最高級管理人員作管理的目的，資源分配和評估分部的表現之有關資料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玩具及模型火車		物業投資		投資控股		總計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銷售外界客戶收益	624,669	484,610	15,779	17,020	-	-	640,448	501,630
分部之間收益	-	-	262	262	-	-	262	262
分部收益	<b>624,669</b>	<b>484,610</b>	<b>16,041</b>	<b>17,282</b>	<b>-</b>	<b>-</b>	<b>640,710</b>	<b>501,892</b>
分部(虧損)/溢利 (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 攤銷前的調整後的收益)	(27,801)	(7,794)	10,472	9,133	(4,847)	(2,543)	(22,176)	(1,204)
分部資產	1,329,369	1,431,898	701,021	659,990	171,520	145,121	2,201,910	2,237,009
期內增加至非流動分部資產	16,856	82,127	-	-	-	-	16,856	82,127
分部負債	595,419	540,767	12,978	35,093	662,712	709,538	1,271,109	1,285,398

(b) 分部收益、溢利或虧損、資產及負債之調節

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分部收益	640,710	501,892
撇銷分部間之收益	(262)	(262)
綜合營業額	<b>640,448</b>	<b>501,630</b>

附註(續)

4. 分部資料呈報(續)

(b) 分部收益、溢利或虧損、資產及負債之調節(續)

(虧損)／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重列)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分部虧損	(22,176)	(1,204)
撇銷分部間之虧損	2,039	1,953
來自本集團以外的客戶之分部(虧損)／溢利	(20,137)	749
其他收入	9,037	8,347
其他收益淨額	1,241	1,416
折舊	(19,591)	(16,599)
財務成本	(3,650)	(3,105)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除虧損	(4,495)	(962)
出售投資物業淨溢利	31,220	-
收購附屬公司可識別資產之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	-	64,401
未分類總部及企業費用	(245)	(3)
綜合除稅前(虧損)／溢利	<b>(6,620)</b>	<b>54,244</b>
<b>資產</b>		
分部資產	2,201,910	2,237,009
撇銷分部間之應收款	(736,530)	(810,431)
	<b>1,465,380</b>	<b>1,426,578</b>
無形資產	684	701
商譽	4,583	4,583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28,529	36,150
其他非流動金融資產	12,932	11,388
遞延稅項資產	19,791	16,549
可退回稅項	372	3,17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4,681	97,796
未分類總部及企業資產	23,178	23,141
綜合總資產	<b>1,690,130</b>	<b>1,620,060</b>

附註(續)

4. 分部資料呈報(續)

(b) 分部收益、溢利或虧損、資產及負債之調節(續)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b>負債</b>		
分部負債	1,271,109	1,285,398
攤銷分部間之應付款	(736,530)	(810,431)
	<u>534,579</u>	<u>474,967</u>
本期應付稅項	3,245	7,806
遞延稅項負債	82,286	87,872
未分類總部及企業負債	205,179	162,067
	<u>825,289</u>	<u>732,712</u>

5. 業務的季節期

本集團的玩具及模型火車業務乃一個別業務分部(見附註4)，由於其產品在渡假季節時的需求會上升，下半年的銷售額平均會較上半年為高。因此，上半年此分部業務所錄得的收益及分部業績較下半年的為低。

6. 除稅前(虧損)/溢利

除稅前(虧損)/溢利已扣除/(計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b>(a) 財務成本</b>		
融資租約承擔的財務費用	18	16
其他貸款利息	3,632	3,089
	<u>3,650</u>	<u>3,105</u>
<b>(b) 其他項目</b>		
存貨成本(附註11)	559,095	397,277
無形資產攤銷	17	17
出售固定資產淨虧損(附註10(b))	-	11
銀行利息收益	(211)	(531)
上市證券的股息收益	(11)	-
其他金融資產的利息收益	(56)	-
	<u>(211)</u>	<u>(531)</u>

附註(續)

7. 收購附屬公司可識別資產之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二十三日，本集團以現金代價8,500,000美元(相等於港幣66,300,000元)收購在Sanda Kan (Cayman III)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山打根」)(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之100%股權。根據銷售及購買協議的部份條款，銀行同意免除截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二十二日合共港幣652,721,000元的貸款和利息。山打根之主要業務為製造及銷售玩具及模型火車。

管理層沒有為山打根於收購日之資產和負債作專業評估。山打根於收購日之資產和負債的公平價值是基於管理層的估計以及以外界報價為參考。山打根被迫以低價出售以解決債務問題，因而導致收購的可辨認淨資產的公平價值超過企業合併之成本的金額為港幣64,401,000元。

8. 所得稅務(計入)／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當期稅項－香港稅項	3,082	4,318
當期稅項－香港境外稅項	5,285	589
遞延稅項	(8,848)	1,146
所得稅務(計入)／開支	<u>(481)</u>	<u>6,053</u>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香港利得稅的撥備乃按照本期估計的年度應課稅率16.5% (二零零九年：16.5%)計算。香港境外附屬公司的稅項按相關國家適用的預計當年有效稅率計算。

9. 每股(虧損)／盈利

(a)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是按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港幣5,408,000元(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溢利：港幣48,626,000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665,412,000股(二零零九年：665,412,000股)計算。

(b)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由於本期及前期內本公司並無具攤薄性的潛在普通股存在，因此本期及前期的每股攤薄(虧損)／盈利與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是等同的。

附註(續)

10. 固定資產

(a) 收購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所購買的數項固定資產其成本值為港幣16,856,000元(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50,079,000元)。

(b) 出售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一日，本公司的若干附屬公司與兩位獨立第三者訂立買賣協議，出售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陸家嘴路的商業大廈的16個單位，總代價為港幣77,614,000元。該協議已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十三日及十四日完成。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扣除港幣994,000元的法律費用及其他直接費用後而於綜合利潤表確認為收益港幣31,220,000元。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所出售的固定資產成本及其賬面淨值分別為港幣8,000元及港幣零元(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87,000元及港幣11,000元)，並錄得出售損失為港幣零元(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11,000元)。

(c) 估值

本集團所有的投資物業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價值參考市場合理的售價或以其出租物業按合理回報率可得收益資本化的原則計算，並以公開市值為基準作出重估。

於上一年度列報日期以後，董事已就投資物業的估值作評估，並已參照物業市場的波動及同類物業的市場數據，認為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投資物業乃按公允價值列賬。

11. 存貨

已確認為一項費用的存貨金額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於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已售存貨賬面金額	559,853	392,358
存貨撇除	-	4,919
撥回存貨撇除	(758)	-
	<u>559,095</u>	<u>397,277</u>

此前期存貨撇除轉回是由於顧客喜好之改變令存貨之可變現淨值增加。

附註(續)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包括在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的貿易應收賬款(已扣除減值虧損)其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即期	144,546	164,448
已過期一個月以內	36,035	25,581
已過期一至三個月	11,800	16,866
已過三個月以上但少於十二個月	17,019	4,216
已過期十二個月以上	-	2
貿易應收賬款總額(已扣除減值虧損)	209,400	211,113
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費用	24,933	33,900
	<b>234,333</b>	<b>245,013</b>

對所有要求信貸額超過若干金額的客戶，必須進行信貸評估。應收賬款是由發票之日起七至六十天內到期。若有過期三個月以上的款項未償還的客戶，必須先償還全部貿易欠款始再獲授予額外信貸。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包括在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的貿易應付賬款其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一個月內到期或按通知	98,138	70,384
一個月後但三個月內到期	15,352	761
三個月後但六個月內到期	8,363	-
六個月後到期	282	-
貿易應付賬款總額	122,135	71,145
其他應付賬款及預提費用	302,043	271,894
	<b>424,178</b>	<b>343,039</b>

14. 股息

已批准及已於本期間內支付屬於前財政年度的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已批准及已於接著的中期期間內支付 之前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股份港幣1.5仙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每股普通股股份港幣零仙)	9,981	-

##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二零零九年：無)。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績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錄得綜合營業額為港幣6.4045億元，較去年同期港幣5.0163億元增加27.67%。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為港幣541萬元，較去年同期股東應佔溢利港幣4,863萬元下跌111.12%。

### 業務回顧

#### 玩具及模型火車

二零一零年上半年度，本集團原設備生產(OEM)／原設計生產(ODM)玩具業務的營業額為港幣2.9754億元，較去年同期增加57.85%。本集團原設備生產(OEM)／原設計生產(ODM)玩具業務增長有賴於銷售團隊從現有客戶取得大額訂單。惟本集團仍關注全球產品安全的問題，並繼續致力提高安全防護措施及品質控制，進一步增加了玩具測試成本。除此之外，本集團面對着激烈的競爭，只能有限度提升售價，使本集團的邊際利潤因應承擔部份增加的成本而受到影響。

關於模型火車業務，二零一零年上半年度，該營業額約為港幣3.2713億元，較去年同期增加10.47%。本集團的附屬公司Bachmann Europe Plc.於整體組別及OO比例模型火車組別上獲Model Rail Magazine、RM Web及MREMAG頒授「Manufacturer of the Year 2009」大獎。此外，本集團的OO比例模型火車「City of Truro」及「4-CEP EMU」亦在不同組別下獲頒授「Model of the Year 2009」大獎。最後本集團的NRM Deltic亦首次於二零零九年獲頒「Model of the Decade」大獎，本集團對此深感自豪。本集團繼續獲得客戶的信賴及保持在業內的領導地位。

### 物業投資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的租金收入達港幣1,578萬元，較去年同期略為下跌7.29%。該下跌主要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出售位於上海的物業及本集團於開達大廈內的自用率增加。

本集團的主要租賃物業開達大廈繼續為本集團帶來經常性收入。於本年度首六個月，開達大廈的租金收入達港幣1,550萬元，較去年同期略為下跌6.42%。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開達大廈的佔用率約91%(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84%)。該佔用率的增加主要由於租賃予本集團附屬公司。

### 財務回顧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每股資產淨值為港幣1.30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33元)；流動比率為1.49(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7)；銀行借貸總額約為港幣3.0271億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2.8167億元)，而本集團所擁有的銀行信貸總額則約為港幣4.8984億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4.9844億元)，其中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未運用的銀行信貸數目約為港幣1.9076億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2.8166億元)；本集團按帶息借款總額除以總權益計算的負債比率為35.04%(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1.81%)。除於每年度下半年生產高峰期間本集團的貿易融資信貸用度會較高外，本集團於借貸需求上並無重大季節性波動。大部份借貸均以浮動息率計息。



## 資本架構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的股本並無任何變動。本集團的融資來源以銀行貸款為主，貨幣單位計有港元、美元及英鎊，並按目前市場利率計息。

## 本集團資產的抵押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賬面淨值約港幣8.7838億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8.8734億元)的若干投資物業、租賃土地及樓宇、存貨與其他資產已抵押予多間銀行作為本集團所獲銀行貸款及銀行透支的抵押品。

##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一日，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與兩位獨立第三者訂立買賣協議，出售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陸家嘴路的商業大廈的16個單位，總代價為港幣7,761萬元。該協議已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十三日及十四日完成，並錄得出售投資物業淨收益為港幣3,122萬元。

## 匯兌風險

本集團的主要資產、負債及交易乃以港元、美元、英鎊、人民幣及歐羅計值。於回顧期內，本集團銷售所得款項大多數以港元、美元及英鎊計算，而購買原材料及設備大多數以港元支付。本集團因此而面對著一定程度的匯兌風險，主要來自以匯率波動相對較高的英鎊作結算單位的銷售交易。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特別行政區、中國、美國及歐洲僱用約19,315名(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18,880名；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763名)全職僱員負責管理、行政及生產工作。本集團於生產部門的員工人數會有季節性的波動，而在管理及行政部門的僱員人數則比較穩定。本集團按僱員的表現、經驗及同業的現行慣例釐定僱員薪酬。在僱員培訓方面，本集團鼓勵僱員報讀及參與改良技能及個人發展的課程。

## 前景

按照目前全球經濟氣候及玩具行業的經濟增長前景良好，管理層對本集團的業務於二零一零年下半年之表現持審慎樂觀態度。惟本集團仍面臨重大挑戰，例如國內勞工短缺、人民幣升值壓力、原材料價格波動及提高法定最低工資而引致的勞工成本上漲等因素，預期會持續對本集團的盈利能力有所影響。於下半年，本集團將鞏固其主要客戶及著重於主要客戶的產品上。本集團將繼續努力加強其核心業務、在管理上精簡生產流程、改善營運和生產效率及開發自動化程序。展望二零一一年，本集團將繼續努力保持在業內的領導地位，並為股東帶來可觀的回報。

##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概無贖回其任何股份。於回顧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的股份。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會定期檢討及採納企業管治的指引及發展。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惟如下所述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E.1.2條的規定：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E.1.2條的規定，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由於有其他承諾必須由主席承擔，故主席並無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檢討重大會計政策，並討論賬目審計、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等事宜，此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

##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本公司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一名執行董事組成，彼等負責審閱及就本公司的政策以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架構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有關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及可能擁有未公開股價敏感資料的有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經過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已確認遵守標準守則的規定。

承董事會命  
主席  
丁午壽

香港，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丁午壽先生，SBS，太平紳士(主席)、丁天立先生(董事總經理)及丁王云心女士；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鄭慕智博士，GBS，OBE，太平紳士及丁煒章先生；而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志敏先生、陳再彥先生、姚祖輝先生，太平紳士、鄭君如先生及高山龍先生。